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1988)

## 關於召開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的通知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董事會謹定於2010年6月18日(星期五)上午9時以現場方式召開本公司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以下簡稱「本次會議」)。具體事項通知如下：

### 一、召開會議基本情況

#### (一)召開時間

2010年6月18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會議時間預計為半天。

#### (二)召開地點

中國北京市海淀區中關村南大街1號友誼賓館嘉賓樓。

#### (三)召集人

本次會議由本公司董事會召集。

#### (四)召開方式

本次會議採用現場投票的召開方式。

#### (五)出席對象

1. 截至2010年6月11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上海證券交易所A股交易結束後，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記在A股股東登記冊的「民生銀行」(股票代碼：600016)所有A股股東(以下簡稱「A股股東」)；
2. 截至2010年6月11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股股東登記冊的「民生銀行」(股票代碼：01988)H股持有人(以下簡稱「H股股東」)；

3. A股股東及H股股東授權委託的代理人；
4. 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5. 本公司聘任的中介機構代表及董事會邀請的嘉賓。

## 二、會議審議事項

(一)本次會議將審議及授權以下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09年年度報告。
2.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09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09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4.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09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0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6.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10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7.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關於聘請2010年度審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
8. 審議並批准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款。
9. 審議並批准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款。
10. 審議並批准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款。
11. 審議並批准對聯想控股有限公司集團統一關聯授信。

### 特別決議案

12. 審議並批准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條款：

原第三條將被整條刪除並由下述取代：

「**第三條** 本行於2000年11月27日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發行字[2000]146號文核准，首次向社會公眾發行人民幣普通股350,000,000股，於2000年12月19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2003年2月27日，本行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發行字[2003]13號文核准，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40億元人民幣，每張面值100元人民幣。該

期可轉換公司債券於2008年2月26日到期還本付息，全部累計轉股股數為1,616,729,400股(含送增股)。

2007年6月22日，本行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發行字[2007]7號文核准，向8家境內法人投資者非公開定向發行人民幣普通股新股2,380,000,000股。

2009年10月21日，本行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許可[2009]1104號批覆，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 3,439,275,500股(含超額配售117,569,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分別於2009年11月26日和2009年12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原第二十三條將被整條刪除並由下述取代：**

「**第二十三條** 經國務院授權的審批部門批准，本行可以發行3,321,706,0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佔本行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約15%，行使超額配售權，共計發行3,439,275,5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

**原第二十四條將被整條刪除並由下述取代：**

「**第二十四條** 截至2009年12月23日，本行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2,262,277,489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18,823,001,989股，佔本行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比例約84.55%；H股3,439,275,500股，佔本行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比例約15.45%。

上述股本的計算，已包括截至2009年12月23日，因本行歷年分配贈送的紅股、資本公積金轉增的股份和因持債人行使可轉換債券的轉股權而形成的股份。」

**原第二十七條將被整條刪除並由下述取代：**

「**第二十七條** 本行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2,262,277,489元。」

**(二)本次會議將向股東大會彙報以下事項：**

**1. 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註：

1. 上述議案的具體內容將於本次會議召開前5個工作日登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cmbc.com.cn)。
2. 本次會議上的各項議案，均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以點算股數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會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的網站(www.hkex.com.hk)以及本公司的網站(www.cmbc.com.cn)。
3. 本公司將於2010年5月19日(星期三)至2010年6月1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決定出席本次會議的權利。尚未登記為H股股東的股份持有人如欲享有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須於2010年5月1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

記處。凡2010年6月1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其姓名或名稱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出席本次會議及於會上就所有提交大會的決議案投票。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4. 凡有權出席本次會議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本次會議及代其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的代表多於一人，委派代表時應註明每名受託人所代表的股份數量和種類。
5.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股東簽署或者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的，代表委任表格應當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以書面形式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A股股東最遲須於本次會議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本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北京市中關村南大街1號友誼賓館嘉賓樓87707，郵編：100873)方為有效。H股股東必須於本次會議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上述文件於同一期限內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被視為失效。
6. 擬出席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應在2010年5月28日(星期五)或該日之前，將每份股東周年大會通知隨附的回條以專人送達、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7. 股東或其委派的代表在出席本次會議時需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8. 本次股東周年大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親身或委派的代表)出席本次股東周年大會的交通和食宿及其他費用自理。
9. 董事會辦公室的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中國北京市中關村南大街1號友誼賓館嘉賓樓87707  
郵政編碼：100873  
連絡人：李小姐、周小姐  
電話：86-10-68946790  
傳真：86-10-68466796
10. 於本通知之日，本行執行董事為董文標、洪崎及梁玉堂；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盧志強、劉永好、王玉貴、陳建、黃晞、史玉柱、王航及王軍輝；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聯章、王松奇、梁金泉、王立華、秦榮生及韓建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文標  
董事長

2010年4月30日

\* 僅供識別